

证券代码：400217

证券简称：正源 5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19日下午14: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4年9月18日15:00—2024年9月19日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

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00217	正源5	2024年9月13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如有)。

本次股东会聘请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

(七) 会议地点

成都市双流区东升街道广都大道2号正源禧悦酒店成都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相关规定，董事会就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二) 审议《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相关规定，监事会就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三) 审议《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相关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23 年年度报告》。

(四) 审议《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相关规定，董事会就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五) 审议《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2023 年年度报告》和《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六) 审议《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七) 审议《关于确认 2023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相关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2023 年年度报告》。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成晋（如适用）。

(八) 审议《关于确认 2023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相关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2023 年年度报告》。

(九)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s://www.neeq.com.cn>) 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和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议案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议案一至议案九；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议案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2、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二）登记时间：2024年9月18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三）登记地点：成都市双流区东升街道广都大道2号正源禧悦酒店成都厅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赵琳、韩飞；电话：028-85803711

（二）会议费用：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